

证券简称：*ST 恒康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2-082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关于支持恒康医疗持续发展及相关收益免除 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健康”）出具的《关于支持恒康医疗持续发展及对京福华采相关收益免除的通知》和《关于支持恒康医疗持续发展及对京福华越相关收益免除的通知》，新里程健康对于其作为京福华采、京福华越优先级和中间级合伙份额持有人在2022年7月1日（含当天）至2022年12月31日（含当天）期间应享有的应分配收益合计35,320,153.56元予以免除，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鉴于：

1. 根据《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约定，京福华采（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京福华采”）和京福华越（台州）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京福华越”）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自实缴出资期满24个月后，在有限合伙存续期间可享有6.7%的收益分配；中间级有限合伙人自实缴出资期满24个月后，在有限合伙存续期间可享有11.2%的收益分配。

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作为信托管理人代表“华宝信托—京福华采有限合伙投资单一资金信托”和“华宝信托—京福华越有限合伙投资单一资金信托”名义分别持有的425,270,000元京福华采及366,660,000元京福华越的优先级有限合伙份额，已通过信托财产分配方式全部由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里程健康”）继受。

3. 新里程健康作为京福华采/京福华越中间级合伙人，分别持有37,650,000

元及113,680,000元份额（“特定中间级合伙份额”）。

为支持京福华采/京福华越及其所投资企业的正常运营，新里程健康在其持有京福华采/京福华越优先级合伙份额/特定中间级合伙份额情况下就其应享有京福华采/京福华越优先级合伙权益/中间级合伙权益的收益分配做如下决定：

1. 2022年7月1日（含当天）至2022年12月31日（含当天），优先级合伙份额持有人在上述期间应享有的应分配收益合计27,118,860.44元（其中京福华采14,562,792.44元，京福华越12,556,068.00元）。新里程健康对于其作为优先级合伙份额持有人在上述期间应享有的应分配收益予以免除。

2. 2022年7月1日（含当天）至2022年12月31日（含当天），特定中间级合伙份额持有人在上述期间应享有的应分配收益合计8,201,293.12元（其中京福华采2,155,071.89元，京福华越6,046,221.23元）。新里程健康对于其作为特定中间级合伙份额持有人在上述期间应享有的应分配收益予以免除。

3. 本通知自新里程健康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新里程健康出具的《关于支持恒康医疗持续发展及对京福华采相关收益免除的通知》和《关于支持恒康医疗持续发展及对京福华越相关收益免除的通知》。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